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202中船路36巷59號
承辦人：雷雅淳
電話：02-24282191
電子信箱：aa9030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4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基中正教藝字第11502001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(3503371_115P000110_1150200165_115D2000077-01.docx)

裝

主旨：有關本市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辦理114學年度「音樂-SEL與音樂數位敘事」研習一案，請貴校惠予參與教師公假登記出席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：

(一)教育部「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。

線

(二)基隆市「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。

(三)基隆市「114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」。

(四)教育部「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（113-117年）」。

二、旨揭研習辦理資訊如下：

(一)主題：音樂-SEL與音樂數位敘事。

(二)講座：苗栗縣立建國國中黃國哲老師。

(三)時間:115年5月13日（星期三）13時30分至16時。

(四)地點:基隆市立信義國中音樂教室。

三、參加對象與派員規定：

(一)本市藝術領域輔導團團員。

教務處　115/04/10
1150101657

(二)本市各國中請「薦派」藝術領域教師參加；各國小採「自由參加」方式辦理。

四、報名方式與研習時數：

(一)請參與人員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，課程代碼：5487368。

(二)全程參與當次研習者，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五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本市中正國中雷雅淳老師，電話：0922-193-919。

裝

正本：基隆市立國民中學(含高中)、基隆市公立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教務處

訂

校長 江忠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4/10 12:20:46

線

教務處 115/04/10

1150101657